

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臺中分署

奉准報廢財物一批標售案投標須知

- 一、依據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第 66 點第 1 項第 1 款及「各機關奉准報廢財產之變賣及估價作業程序」，以公開標售方式辦理。
- 二、本次標售之標的物、數量、標售底價及保證金金額詳如附件。
- 三、本件標售於 114 年 10 月 17 日在本機關網站及政府電子採購網公告，並訂於同年 10 月 28 日上午 10 時 30 分在本分署一樓開標室會場開標。當天如因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則順延至恢復上班之第 1 個工作天上午 10 時 00 分一樓開標室開標。
- 四、本次標售標的物，投標人得於開標前洽本機關安排觀看標的物（公告期間上班日下午 2 時-4 時）。
- 五、投標單之填寫應依下列規定：
 - （一）以毛筆、自來水筆、原子筆書寫或機器打印。
 - （二）投標金額以中文大寫書寫，並不得低於標售底價。
 - （三）請依標售投標單填妥相關資料，法人（公司）應註明法人名稱及登記文件字號，並註明投標人外出時收件代理人姓名住址。
- 六、（一）投標資格：經政府機關登記有案之資源回收廠商或營業項目與本招標案相關之廠商。
 - （1）政府機關登記公司或商業設立或登記證明文件。：公司（商業）登記證明文件或網路商工登記查詢資料等合法登記或設立證明文件，且營業項目具有廢棄物清除業、廢棄物處理業、資源回收業或廢棄物清理業等項目之一。（不可使用「營利事業登記證」）
 - （2）最近一期或前一期納稅證明（投標廠商所檢具之資格文件，得以影本提出審查，投標廠商所提出之影本文件，本分署於必要時得通知投標廠商限期提出正本查驗，查驗結果如與正本不符，係偽造或變造者，依偽造文書規定辦理）。
- （二）投標人應將填妥之投標單連同必要資料妥予密封，以郵遞函件或親自於 114 年 10 月 27 日下午 5 時 0 分以前寄（送）達本分署秘書室投標箱。逾期寄（送）達者，不予受理，原件退還。投標文件包含投標廠商資格審查表、投標廠商資格文件、投標單及標封。
- 七、投標人得親自或出具委託書委由他人出席開標會場，以利決標後辦理後續事宜。
- 八、開標決標：

(一)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投標無效：

1. 投標單未交者。
2. 投標單所填投標金額經塗改未認章、或雖經認章而無法辨識、或低於標售底價、或未以中文大寫者。
3. 投標單所填標的物、投標人姓名，經主持人及監標人共同認定無法辨識者。
4. 投標單之格式與本機關定之格式不符者。

(二) 決標：以有效投標單之投標金額之最高標價者為得標人，次高標價者為第二順位得標人。最高標廠商如有二家以上之標價相同者，應由該等廠商比加價一次，以高價者決標；但廠商未到場或有視同未到場之情形者，即喪失比加價權利。比加價後之標價仍相同或比加價格次數已達三次時，應當場由廠商按照投標單編號順序抽籤決定得標廠商。如該等廠商均未到場時，則由主持人按照投標單編號順序代為抽籤決定得標人及第二順位得標人，次高標價者有二標以上相同時，比照辦理。

九、投標人得標後應繳之全部價款，應於得標次日起 5 個工作日內持機關製發之繳款書至出納或指定銀行一次繳清。如因故延後開標，上述應繳價期限亦隨延後開標日數順延之。

十、得標者若未依限交清貨款或提貨者，其拍定視為無效，本分署得取消得標資格、不得異議，並由次高標價者得標，並依上述程序辦理。

十一、得標人繳清價款後之翌日起 3 日內，備妥貨運工具依標售標的物現狀點交，並運離標的物，其相關裝卸及搬運等費用應自理。

十二、停止標售一部或全部標的物時，由主持人於開標當場宣布，投標人不得異議。

十三、本投標須知未列事項，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附表 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臺中分署

本次標售之標的物品名稱、數量、標售底價及保證金金額

標 號	114102803
標的物	報廢財物一批標售案
數 量 (含單位)	詳見報廢財物清冊
標售底價 (元)	新臺幣玖仟玖佰元整
保證金金額 (元)	免收(計至千位,不足一千元者免計收)
備 註	

農業部農業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臺中分署投標廠商資格審查表

適用範圍：政府立案或登記有案之「合法公司」

案號	114102803	採購標的	報廢財物一批標售案
投標廠商		負責人	
地址		電話	
統一編號			

序 號	證 件 名 稱	審 查 情 形	
		合格	不合格
1	公司登記證明文件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登記項目需有有廢棄物清除業、廢棄物處理業、資源回收業或廢棄物清理業等項目之一)		
2	納稅證明：最近一期或前一期有效納稅證明文件：如營業稅或所得稅影印本。		
3	投標單		

審 查 結 果		審 核 人 員 簽 章
符合規定		
不合規定		

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臺中分署報廢財物一批投標單

投標廠商對本標售案之投標須知、標售清冊標的物及有關附件等標售文件，均已完全明瞭接受，今願以下列投標總標價承購。

投標金額：_____ 佰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整

投標廠商資料如下：

廠商名稱：_____

地 址：_____

負 責 人：_____

聯 絡 人：_____

電 話：() _____ 傳 真：()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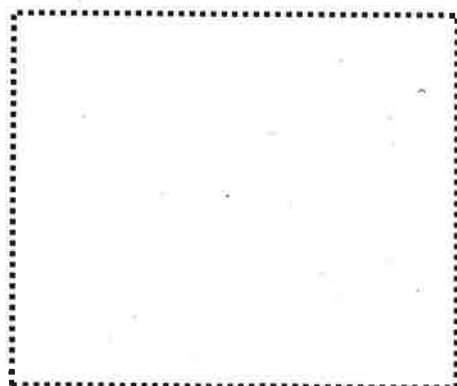
統一編號：(無者免填)_____

承 諾 事 項

1. 廠商願出上開金額依現況承購上列標的物，一切手續悉願依照標售公告及投標須知辦理。
2. 投標廠商已確實知道本標售案標的物係報廢，已不堪使用並失去原有使用功能及零件不全之事實。

註：投標承購數量、投標金額及保證金金額請以中文大寫：零、壹、貳、參、肆、伍、陸、柒、捌、玖等字書寫，如有塗改，請認章。

投標廠商及負責人(請加蓋廠商及負責人印章)



報廢財物清冊

名稱	數量	備註
電腦(主機、筆電、平板)	40 台	29+5+6
顯示器、螢幕	12 台	
冷氣機	2 台	
影印機	2 台	
冰箱	1 台	
大型冷溫熱飲水機	2 台	
桌球發球機	1 台	
攝影機	1 台	
投影機	2 台	
白板及白板架	3 台	
地貌互動裝置電腦視覺展示系統	1 台	
微波爐	2 台	
雷射測距儀、數位相機、望遠鏡、 電腦護目鏡、數位選擇器、視訊 鏡頭、硬碟、辦公椅、鍵盤滑鼠、 小鐵櫃、電扇、檯燈、衛星導航等	一批	

授權書

本廠商參加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臺中分署辦理報廢財物一批標售案，茲授權_____君
全權代理本廠商參加開標。

代理人姓名：

蓋章：

身分證字號：

投標廠商：

負責人：

(請加蓋廠商及負責人印章)

統一編號：

電話：

地址：

※投標廠商委由代理人出席開標，請填寫並於現場時
出示本授權書及身分證件

			-		
--	--	--	---	--	--

投標廠商：

地 址：

統一編號：

420-58

投標封套(封面)

地 址：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22號

案號

114102803

採購名稱：報廢財物一批標售案

截止收件時間：114年10月27日下午5時00分

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臺中分署 啟

※請依郵政法掌握郵寄班次，如逾時寄達主辦機關，視為無效標，後果由投標廠商自行負責。

※本投標封套上之郵遞區號、主辦機構名稱、地址、標案名稱、截止收件時間等，由主辦機關預為填註或印製，電子領標廠商則請依招標公告自行填寫

報廢物品相片









